

城庄镇人民政府文件

临城政发〔2024〕39号

临县城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城庄镇禁种铲毒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镇直单位：

为做好今年全镇禁种铲毒工作，按照省、市、县禁毒办部署要求，我镇制定了《2024年城庄镇禁种铲毒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临县城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8日



2024年城庄镇禁种铲毒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禁毒办《关于下发〈2024山西省禁种铲毒工作方案〉的通知》(晋禁毒办〔2024〕25号)、《关于印发〈2024年吕梁市禁种铲毒工作方案〉的通知》(吕禁毒委〔2024〕16号)、《关于印发〈2024年临县禁种铲毒工作方案〉的通知》(临禁毒办〔2024〕2号)要求,进一步巩固我镇来之不易禁种铲毒工作成果,确保2024年全镇禁种铲毒工作深入开展并取得实效,特制订方案如下:

一、任务目标

以落实禁种铲毒责任制为核心,以提高人民群众禁种意识为重点,以确保“零种植”和“零产量”为目标,有效巩固和扩大禁种铲毒成果,努力根除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问题。

二、阶段安排

(一) 组织部署(5月份)

制定禁种铲毒工作方案,完成禁种铲毒工作部署,做好人力、物力、财力等保障措施,建立禁种铲毒工作档案,逐级落实禁种铲毒工作责任。

(二) 分阶段实施(5月10日至8月底)

根据毒品原植物生长物候规律特点,全面开展禁种宣传、发

现铲除、侦查破案等工作。镇党委政府将组织对禁种铲毒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确保我镇“零种植”“零产量”。

（三）总结固化（9月份）

对年度禁种铲毒工作进行分析和梳理，反思存在的问题，提炼工作经验。各村及时向镇禁毒办报送工作会议照片及工作动态等相关材料。

三、工作措施

（一）深入开展宣传，营造浓厚禁种工作氛围。要充分开展禁种宣传，严防毒品原植物种子入土。一是充分利用多种媒体宣传。用好广播、宣传栏、微信等多种媒体平台，广泛开展禁种宣传，让群众了解罂粟、大麻等毒品原植物的特征、禁种铲毒相关法律法规、举报奖励制度以及执法打击成果切实增强群众禁种意识和举报非法种植的积极性。二是开展进村入户宣传。结合“禁毒宣传进万家”活动，发动各村（居）委会以及禁毒志愿者、网格员、治安联防队等力量，重点对农村有种植传统的老年人等易种毒人群家庭开展走访教育和毒品原植物种子收缴工作，严防毒品原植物种子落地。三是深入林区开展宣传。主动加强与辖区两个林场部门的沟通协调，结合林区防火、资源管护、航测等措施，大力宣传“卫星天上照、种毒无处藏”和林区禁种铲毒典型案例等，支持林区公安机关侦办案件，严防林区发生大面积非法种植问题。

(二)多措并举,不断提升发现铲毒能力。要完善工作机制,提高监测发现和查处打击能力,最大限度铲除非法种植的罂粟。一是充分发动基层力量进行踏查。要充分发动村(社区)、派出所及广大人民群众,在全镇逐村逐地块“过筛子”“地毯式”排查,确保非法种植的毒品原植物全部被发现并铲除。二是加强大麻植物管理。要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将排查大麻种植纳入禁种铲毒工作范畴,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实地核查有种植情况的,要立即予以铲除。三是完善铲毒工作机制。重点区域要组建专门的禁种铲毒工作队伍,投入专项工作经费,配备必要的踏查铲毒装备,组织踏查铲毒专业培训,加强边界巡查管理,防止外地人员流窜作案。

四、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要结合本地毒品原植物的物候规律和非法种植形势特点,及时部署开展禁种铲毒工作。一是压实村(社区)“两委”工作责任。采取会议部署、下发通知、督导检查和组织踏查等形式,切实将禁种铲毒工作责任落实到村(社区),确保当禁种铲毒工作及时启动,责任落实到人。二是发动成员单位积极履职。结合农村地区毒品问题治理,会同农业农村、自然资源、林厂等部门,细化农村地区和林区踏查铲毒方案,适时组织联合铲毒行动。三是持续巩固包保责任制。镇、村要逐级签订禁种铲毒工作责任书,逐户签订承诺书,与非法种

植重点户签订保证书，将禁种任务细化到具体单位、具体部门，实现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户、户包地块，真正把禁种铲毒责任落实到每个责任人。

（二）进一步加强联动，齐抓共管。镇政府要联合禁毒委相关成员单位深入村社帮助、指导开展禁种铲毒工作；便民服务中心、林业站要落实禁种铲毒工作责任，有效开展工作，形成工作合力，打造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三）进一步加强督导检查，强化结果运用。镇政府将加大对成员单位、村（社区）开展的禁种铲毒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对工作不力、问题突出、后果严重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

